

滙基書院（東九龍）

「家長學生・好精神一筆過津貼」運用報告

津貼總額：\$ 20,000

範疇	內容	負責老師	預計開支金額 (\$)
1. 舉辦家長講座（25/10/2025，7：30pm）	講員費	LCKY	3,000
2. 精神健康活動 (29/3/2025)	導師費 材料費	LCKY NWL	10,000
3. 出版家長精神健康刊物（8/2025）	印刷費	LCKY CKH	7,000
總開支金額：			20,000

- ◆ 學校可運用「校園・好精神一筆過津貼」支付舉辦活動時的茶點招待，但這些支出不可超過獲發放津貼金額的 10%。
- ◆ 學校須為這項津貼另設一個獨立的分類帳。
- ◆ 所有帳簿、收據、支款憑單及發票等必須由學校保存至少 7 年，以作會計及審核用途。
- ◆ 學校可將未使用的津貼餘額撥入其後的學年／財政年度繼續使用，直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止。
- ◆ 學校須於 2025 年 9 月 30 日或以前將填妥的「校園・好精神一筆過津貼」運用報告（附件一）交回教育局教育心理服務（九龍一）組。
- ◆ 學校須擬訂運用津貼的推行計劃，並把該學年的運用津貼計劃載於學校周年計劃內，提交校董會審批。
- ◆ 學校亦須定期評估此津貼的運用情況，把「校園・好精神一筆過津貼」運用報告，包括津貼資助項目或活動詳情、相關開支及評估結果，載於該學年的學校報告內，並提交校董會批核。
- ◆ 學校須把經校董會審批的學校周年計劃及學校報告（分別載有「校園・好精神一筆過津貼」運用計劃及報告）上載至學校網頁。